

长卫健复〔2024〕35号

关于同意新华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增设置宝地新华社区卫生服务站的批复

新华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你中心《关于新增宝地新华社区卫生服务站请示》（新医发〔2024〕6号）已收悉。经我委研究，批复如下：

同意你中心新增设置宝地新华社区卫生服务站，服务站地址为安顺路96号。

你中心应按照《医疗机构管理条例》、《上海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功能与建设指导标准》（沪卫规〔2020〕11号）的要求，做好对宝地新华社区卫生服务站的机构设置、人员管理与建章立制，办理医疗机构执业许可登记。应结合周边社区居民、楼宇企

业职业人群的实际需求，提供基本医疗、公共卫生、健康管理以及康复护理等医疗卫生服务，拓展服务内涵，优化服务流程，提升服务质量，努力保障社区居民、楼宇企业职业人群的身心健康。

特此批复。

长宁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 12 月 4 日

抄送：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区卫生健康监督所）

上海市长宁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 12 月 4 日印发
